

万元。

无新增工程建筑。项目总投资 25302.222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66.2 万元。
11.483km，利用现有工程段 S314 清淤线 4.35km、利用的现有工程
终点桩号：K497+264.609。工程路线全长 15.833km，新建段长
桩号：K481+432，终点位于董家官庄 S314 清淤线与现 G206 交叉处，
起点

一、该项目为改扩建项目，起自莒南县与河东区交界处，起点

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技术评估报告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你单位呈报的《G206 莒山线莒南县西城至河东场头段改建工程

市公路局：

改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关于 G206 莒山线莒南县西城至河东场头段
临沂市环境保护局

临环发〔2018〕48 号

临沂市环境保护局

(二) 加强生态保护。进一步优化工程设计和施工布置，严格

点噪声源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相应标准要求。

根据运营期噪声实际监测结果，增加完善噪声降噪措施，敏感建筑，严格控制修建养路、美观、美化等对噪声特别敏感动物养殖公路中心线 200 米范围内新建学校、医院、居民住宅等噪声敏感计工作，配合沿线地方政府部门做好线路两侧用地规划，严格制定用于运营期后超标居民户治理资金。做好声屏障等降噪措施专项资金，对预测达标的居民户进行运营期跟踪监测，预留治理措施资金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对营运期超标居民户采取隔声窗等降噪措

当地环保部门办理夜间施工许可证，并公告附近居民。

正常的工作、生活秩序。因工艺要求确需连续作业的，必须提前到 22:00-6:00 时段内施工，其他时间施工作业严禁干扰周围居民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的规定要求。禁止在源设备，要根据不同的施工阶段进行严格控制，须符合《建筑施工

(一) 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建设施工噪声，特别是高噪声

二、项目建设和运营管理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规模、选址选线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得到减缓和控制，我局同意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不利环境影响可以图》(鲁交规划〔2016〕72 号)。项目在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书线莒南至沂蒙河东段改扩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查意见的 2016 年 2 月 26 日，山东省交通运输厅出具了《关于 G206 沂汕

(六) 制定详实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健全施工期环境应急指挥系统，配备应急装备、材料和监测仪器，落实报告书提出

的合理环境诉求。定期发布环境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五) 在工程施工和运行过程中，应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做好沿线公众关于噪声、扬尘等题间的解释工作，及时解决公众提

出的合理环境诉求。定期发布环境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对施工人员进行环境保护培训，优化施工场地布置，高噪声施工机

械应远离敏感区布设，并采取隔声措施。加强施工和运输扬尘控制，影响报告书及批复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

施建设进度和资金，并在项目建设、运营过程中同时组织实施环境

措施及投资。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施工合同，保证环境保护设施

环境保护措施，将环保篇章中落实生态保和环境污染防治的各项

监理实施方案和总结合同。初步设计阶段应进一步优化细化

(四) 开展施工期环境监理工作。委托环境监理机构制定环境

计划采取有效的防渗措施，避免污染地下水环境。

生活废水合理处理和处置，严禁随意排放污水；站场水污染物区

样的加固、防侧翻设施和桥面雨水导排系统等措施；施工生产废水、

(三) 落实沿线水环境保护措施。加强对利用段沟河桥梁防护

的环保管理，落实报告书提出的污染防治及生态保措施。

施工期结束后，严格按照生态方案进行生态恢复工作。加强施工期

土地持措施。剥离存放施工表土，施工结束后，及时进行生态恢复。

量利用既有道路。优化管线取、弃土（渣）场的设置，落实各项水

控制施工范围，临时工程尽量布置在永久占地范围内。施工便道尽

临沂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18年4月24日印发

抄送：市环境监察支队，河东环保分局、莒南县环保局

(此件依申请公开)



受各级环保部门的监督检查。

影响报告书及本批复送河东环保分局、莒南县环保局，并按有关规定
六、你单位自接到本批复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批复后的环境
影响报告书及本批复送河东环保分局、莒南县环保局，共按有关规定
期的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工作。

五、由河东环保分局、莒南县环保局负责该项目施工期和运营
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

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该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
可正或投入运行。

三、你单位必须严格按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
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
后，须按有关规定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

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制定相应的环境应急预案，做好项目环

境风险管理。

临沂市环境保护局
2018年4月24日印发